

評介葉淑貞著 《臺灣農家經濟史之重新詮釋》*

曾獻緯**

葉淑貞，《臺灣農家經濟史之重新詮釋》。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14年10月。480頁。

壹、前言

韓戰爆發後，臺灣成為美蘇冷戰對立體制下的反共據點之一，為確立此戰略位置，美國提供資金及物資上的援助，使得臺灣不管在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學術上的發展都深受美國的影響，其中臺灣經濟學也繼受美國經濟學研究傳統。¹ 許多臺灣經濟學相關的畢業學生，進入美國大學攻讀經濟學博士，順利完成學業後，返回國內大學任教，以新經濟史研究法為研究工具，探討臺灣自身的歷史課題，如國民所得、物價變動、租

* 本文承蒙匿名審查人提供寶貴意見，謹此致謝。

收稿日期：2017年9月22日；通過刊登日期：2017年11月20日。

** 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¹ 黃紹恆，《臺灣經濟史中的臺灣總督府——施政權限、經濟學與史料》（臺北：遠流出版公司，2010年），頁240-242；于宗先，〈百年經濟學〉，收入王汎森等著，《中華民國發展史——學術發展》，上冊（臺北：聯經出版公司，2011年），頁328-330。

佃制度、租稅結構等方面的研究。這些研究成果，除了增進我們對於臺灣經濟史各種研究議題的認識外，也對我們認識臺灣經濟發展的整體歷史帶來極大的助益。

這些研究課題得以持續深化，一方面得力於新經濟史研究方法，另一方面借助經濟史的史料發掘與史料範圍的擴大充實。尤其，日治時期臺灣總督府各單位因統治的需求，進行多項調查計畫，並出版了許多關於臺灣的統計資料，這些統計資料在1980年代陸續獲得整理與運用。經濟學者吳聰敏、葉淑貞、古慧雯不僅使用日治時期官方統計資料進行研究，更編輯了《日本時代臺灣經濟統計文獻目錄》，說明資料的收藏狀況，有助於更多研究者能更有效利用這些統計資料。²

編輯者之一葉淑貞，國立臺灣大學經濟學碩士、美國匹茲堡大學經濟學博士，現任國立臺灣大學經濟學系教授，專攻經濟史、經濟發展、農業經濟。《臺灣農家經濟史之重新詮釋》一書乃是葉氏針對20多年來臺灣經濟史研究的部分成果修改而來，以新經濟史研究方法，對農家經濟狀況的變遷、市場與農家經濟提出不同以往的詮釋觀點，且在統計資料的解讀與運用上極具參考價值，因此本文擬評介此書以供學界參考。

貳、內容介紹

本書除緒論與結論外，共有5章，最後還有1篇附錄。以下按照該書的章節安排，簡要介紹其內容。在緒論部分，作者首先回顧了臺灣經濟史3大解釋觀點，即中國邊陲論、階級剝削論、現代化理論，接著指出這3項研究觀點的侷限性，前兩者大多採用傳統經濟史研究法，而現代化論者使用比較接近新經濟史研究法，但因有既定的分析框架，容易陷入主觀的解釋模式，造成解釋上的分歧，得出完全不同的看法，如日治時期臺灣人民的財政負擔、生活水準等。因此，在這

² 吳聰敏等編，《日本時代臺灣經濟統計文獻目錄》（臺北：國立臺灣大學經濟系出版，1995年，第1版）；吳聰敏等編，《日本時代臺灣經濟統計文獻目錄》（臺北：國立臺灣大學經濟系出版，2004年，第2版）。

基礎上作者嘗試利用新經濟史研究方法，重新詮釋臺灣農家經濟史上未定論的研究課題。

第二章〈臺灣「新經濟史」研究的新局面〉，回顧1950年代以後經濟學界有關臺灣經濟史的研究史，尤其著重介紹日治時期人民生活水準、土地分配、租稅結構、租佃制度等研究成果，這些研究成果成為本書以下各章對話對象。接著作者詳細說明新經濟史研究如何應用新的方法，反省或重新評估過去的研究成果，如國民所得、物價指數、農家經濟狀況、工業發展及結構的演變，以開創臺灣經濟史研究的新局面，並進一步介紹臺灣經濟史料的特性，以及史料的整理情況。

第三章〈農家所得水準之變遷〉，應用理論與數字資料說明不同因素影響農家可支配所得，發現了戰前蔗作農家的可支配所得都高於米作農家，但是戰後初期這種局勢卻逆轉，作者推論戰前蔗作農家的生活水準可能一直高於米作農家。作者進一步透過迴歸分析，固定其他因素，顯現戰後初期農家之所以平均每人可支配所得低於戰前，是因為經營面積太小，也可能是由於商業化程度較低所致。

第四章〈農家儲蓄及消費水準〉，指出可支配所得對消費支出及儲蓄金額的影響都是顯著的正向；對米的消費量只有在1950-1952年的影響顯著是正的，在1930-1933年卻是負的影響；對甘藷的消費量則是無顯著的影響。既然可支配所得未必影響米及甘藷的消費量，藉此反駁所謂1930年代因人民所得下降，糧食消費結構的惡化之論點。同樣的，米與甘藷的消費結構的變遷，應該與兩物品相對價格的變動有關，米價相對於甘藷價格上升時，則農家消費較多的甘藷以取代米，可見米及甘藷是消費上的替代品。不同地區的消費支出、儲蓄、戰前米消費量大都無顯著的差異。

第五章〈農家商業化程度的變遷〉，指出戰後初期的1950-1952年農家參與市場的程度低於1921-1945年，因為戰後政府的糧食政策所導致，政府切斷農家米銷售價格與市場價格之間的關係，使日本上揚的米價無法傳達給臺灣農民，造成農民販售米價大幅下滑，因而降低農民的販賣比率。1918-1921年農家市場投入比率又低於1950-1952年，是因為農業技術的轉變，朝向多肥技術發展，購入的肥料增加，對市場肥料的依賴更深，市場投入比率就不斷提高。

第六章〈蓬萊種稻作普及之因素〉，作者利用統計分析，討論什麼因素吸引農民改種蓬萊米，成為農民普遍種植的作物。該章指出日本對臺灣食米需求量提高，促成蓬萊米價格上的優勢，蓬萊米相較在來米有高額的利潤，以及逐漸減小的風險。高額的利潤，因蓬萊米的高市價以及生產上不利因素的減少。高市價使得原本在成本處於劣勢的蓬萊米，能夠獲得與在來米相當的利潤，開啟蓬萊米普及的契機，1930年代後蓬萊米的利潤顯著超過在來米，推動了蓬萊米的快速擴張。並且由於政府所研發的蓬萊米生產技術日趨成熟，降低栽種的風險，提升了收穫量，從而促成蓬萊米的利潤超過在來米以及利潤較在來米穩定。

結論部分，首先總結前面的內容，重新說明戰後初期農家生活水準低於日治時期，由於政府的不當政策，使得農家參與市場活動大幅衰退。蓬萊米普及的根本因素為利潤，印證了臺灣農家強烈的市場導向的性格。其次，強調利用量化資料，重新估計所要探究之經濟現象的指標，使研究者能夠確切掌握經濟現象的本質。最後，則列舉了8個值得繼續研究的課題，主要是探討是什麼樣的政經結構、如何形塑出統計分析所得出的經濟現象。

結論之後，還包括1篇附錄：〈臺灣經濟大師——張漢裕教授的學術成就〉，從研究主題與研究方法介紹張漢裕教授的學術貢獻。張教授以1940年代對重商主義的研究作為基礎，有系統地使用經濟理論及統計分析，開展日治時期經濟史研究，關懷主題涵蓋農村經濟、所得分配、財政、住宅、人力資源、教育等面向。並且師承矢內原忠雄之維護真理的精神，排除非學術因素的干擾，將獨到卻可能對自己不利的學術見解公諸於世，如1950年代張氏研究便指出戰後初期的生活水準還低於戰前的1930年代。

叁、本書的研究貢獻與進一步可討論的問題

從筆者對於新經濟史的有限理解來說，本書至少有幾個具體的貢獻：首先，不同於過去的研究以政權斷代來劃分，切割成戰前與戰後兩個區塊，因此臺灣歷史常因為不同的統治者而遭撕裂，無法進一步呈現臺灣歷史的延續性。該書從長

期變遷的比較史視角，將日治時期經濟史研究的縱深，延伸至戰後初期，進行比較兩階段農家經濟發展的異同，進一步探究什麼樣的因素所導致，凸顯不同時代政經結構的特色。這些討論對於認識日治農家經濟史或者更長時期臺灣經濟史的演變，提供了有意思的發現。

其次，該書展現了「新經濟史」的研究範式，提醒學者經濟研究除使用文字史料外，還可以有系統利用統計方法蒐集和分析資料，然後按經濟理論作推論，將蒐集到的資料組合起來，以計量模型，探究不同資料所代表變數之間的關係。筆者以為這一研究典範的意義，除了證明「新經濟史」在臺灣經濟史研究運用的可行性之外，並檢證傳統經濟史學者所提出的觀點，以及引導我們注意許多過去未曾注意的經濟現象。該書並提供扎實的比較研究的基礎，未來能與戰前同為日本帝國殖民地，戰後成為新興工業化國家的韓國，進行比較研究。

最後，該書重視重新詮釋日治時期臺灣經濟史課題，如先行研究認為殖民政府利用高稅收壓低人民的生活水準，作者從稅額對農家儲蓄、消費水準的影響切入，發現稅收高低與農家消費水準之間呈現正向關係，不是反向關係，稅收對儲蓄無顯著影響，揭示了臺灣的個案無法支持帝國主義論所謂殖民政府以高稅收壓低殖民地人民生活水準這個論點。並且作者未遵循資本主義生產樣式的「連屬關係」(articulation)的分析框架，而是利用迴歸分析、固定變數，得出戰前蔗作農家生活水準可能一直都高於米作農家，不同於柯志明所提出米糖部門不平等分工與不平均發展，即1925-1939年前段期間，臺灣農家生活水準之所以無法提高，是因為糖業部門的支配階級對農民支配力大；後一期間生活水準之所以提高，是因為米作部門的支配階級對農民支配力較弱。這樣新的論點的提出，是否能開啟研究討論，值得後續注意。

接著，筆者想要提出幾個問題，供讀者在閱讀本書之後作進一步的思考。

一、該書認為經濟史研究從研究方法來區分，可分為「傳統經濟史」與「新經濟史」。「傳統經濟史」偏重文字史料的使用，企圖從歷史事實歸納理論，並不借助有系統的理論來決定相關的資料，相對上必須花費較多的時間從事資料的蒐集。「新經濟史」有系統地運用經濟理論與統計方法，進行資料整理與問題分析，說明歷史事實的經濟意義。作者將矢內原忠雄、涂照彥歸為帝國主義論的

傳統經濟史研究，但是矢內原忠雄運用馬克思與列寧的理論，涂照彥運用依賴理論，兩人都使用了經濟理論與統計方法。儘管兩人運用經濟理論與新經濟史研究不同，統計方法較為簡單，亦都使用經濟理論與統計方法，呈現該書區分經濟史研究的方式可再討論。再者，作者把矢內原忠雄、涂照彥、柯志明都歸類為帝國主義論，若能進一步分依馬克思主義經濟史學在戰前戰後的轉變，如矢內原忠雄的馬克思主義，乃是列寧的壟斷資本主義論；而涂照彥與柯志明屬於1970年代以來的依賴理論相關的連屬理論，能進一步說明因為理論觀點的不同，造成對於殖民地經濟史解釋觀點上的差異。³

二、作者以跨時代的視野重新詮釋臺灣農家經濟的相關議題，可能受限於資料的不足，所以作者僅用1950-1952年的統計資料來分析戰後臺灣農家經濟發展。但是1950-1952年的資料具有何等程度的代表性，作者未進一步說明。由於1945-1949年臺灣發生了惡性通貨膨脹、米荒、米價高漲，⁴ 影響農家所得及消費水準、商業化程度。因此，作者需要評估1950-1952年來代表戰後初期的適用範圍，以及說明1950-1952年在戰後臺灣農業發展的歷史定位。

三、該書在展開各種臺灣農家經濟史研究時，利用官方所生產出來的各種統計資料，以驗證其經濟理論或前人研究出的各種觀點。作者整理不同時代的統計數字，但不同時代的數字計算方式、樣本數，統計所運用的概念與代表的意義，應加以說明解釋。再者，官方統計的方針和項目在制定時，隱含了權力建構的象徵，調查結果才足以支撐政府的治理性，其數字可能隱含了統計官員的施政傾向，導致調查統計所得，並非「真實」現狀。⁵ 因此，研究者應注意這些統計資

³ 此一學術見解由審查人提示，特此致謝。關於日治時期臺灣經濟史研究回顧，可參見：黃紹恆，《臺灣經濟史中的臺灣總督府——施政權限、經濟學與史料》，頁12-34；柯志明，《米糖相剋——日本殖民主義下臺灣的發展與從屬》（臺北：群學出版公司，2006年），頁1-27；林文凱，〈晚近日治時期臺灣工業史研究的進展：從帝國主義論到殖民近代化論的轉變〉，《臺灣文獻》，第68卷第4期（2017年12月），頁117-146。

⁴ 蘇瑤崇，〈戰後臺灣米荒問題新探（1945-1946）〉，《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86期（2014年12月），頁95-134；吳聰敏，〈臺灣戰後的惡性物價膨脹〉，《國史館學術集刊》，第10期（2006年12月），頁129-159。

⁵ 佐藤正広，《帝国日本と統計調査：統治初期臺灣の専門家集団》（東京：岩波書店，2012年）；林佩欣，《臺灣總督府統計調查事業之研究》，下冊（臺北：花木蘭文化公司，2014年），頁285-294；林文凱，〈評介佐藤正広著《帝国日本と統計調査：統治初

料的生產過程與方式，理解資料都內含有製造者的意圖，以及統計得出的結果是否與史實相契合。若是，可增強統計方式的信度；若否，應搭配其他資料，再加以檢證。例如，作者透過統計分析發現1950-1952年北、中、南地區米的消費量低於東部地區、甘藷消費量卻是顯著高於東部地區，推論東部地區的生活水準未必低於其他地區。但是1951年底東部花蓮發生嚴重的地震，許多水圳震壞，農田受影響，如表1所示，1952年稻米生產量下降，更導致了米價上漲，人民的生活水準必定受到影響。⁶ 那麼，即使東部受到地震的影響，稻米生產量下降，生活水準為何仍高過於西部平原，其原因可進一步檢證與解釋。

表1、花蓮縣水稻生產面積與產量

單位：公頃／公斤

年度	1947	1948	1949	1950	1951	1952
面積	16,912.850	18,338.230	18,418.780	18,722.570	19,208.170	10,078.350
產量	19,780.933	25,907.144	24,506.197	33,436.255	37,181.668	21,254.487

資料來源：花蓮縣政府主計室編，《花蓮縣統計要覽》（花蓮：花蓮縣政府主計室，1953年），頁135。

四、該書著重政府的政策對農家經濟生活的影響，不過較少提及的卻是農民對這些迎面而來的政策及市場環境的變動，是如何去理解、接受、拒斥或改變。例如，作者討論蓬萊米普及因素，認為與市場的力量及技術突破有關，技術的突破則是政府不斷進行研發所促成，呈現的是國家的介入，推動「新農法」，忽略了農民的回應。實際上，政策落實時是不斷面臨農民的挑戰，以及政策的意外結果，而需調整、修正。⁷ 或許可將研究主題轉移至農民，進一步探索農民在生產

期臺灣の専門家集団》》，《臺灣史研究》，第19第4期（2012年12月），頁212-215。

⁶ 花蓮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辦理縣議會決議案情形報告表（第一屆第六次大會）》（花蓮：花蓮縣政府，1952年），頁4。

⁷ 蔡承豪，〈天工開物：臺灣稻作技術變遷之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所博士論文，2009年）；蔡承豪，〈「軍刀農政」下的臺灣稻作技術改革與地方因應〉，《臺灣學研究》，第8期（2009年12月），頁83-118。

成本、市場利潤、自然條件等多重因素的考量下，如何評估各種訊息及風險，而做出各種行動決策，進而成為影響制度變遷的重要行動者。在探討蓬萊米的普及，除了國家、市場、農民之外，中介者地主也可能是影響蓬萊米普及的因素之一，例如種植蓬萊米之初，地主除了指導佃農栽培方法，給予種子，補助肥料外，有時候還減少租額，鼓勵佃農種植蓬萊米。⁸ 因此，蓬萊米的普及與地主的獎勵有密切相關，或許這是作者可以加以引伸討論的部分。

五、以張漢裕各階段的研究主題與研究方法編排，各章均以他各階段的研究主題，如重商主義及韋伯學說、臺灣經濟史為經，再以研究方法，如理論的推演、資料的整理、事實的發現為緯，交織成一幅張漢裕的學術成就圖像。這樣的安排雖然足以觸及張漢裕研究成果的各個面向，但讀者必須自行歸納才能得到較清楚的脈絡。作者或許先將張漢裕一生的學歷、經歷、身處學術界環境、知識社群網絡、經濟學思潮趨勢說明清楚，再將張漢裕各階段的研究課題、研究方法，作專題式的處理，方能凸顯張漢裕研究脈絡與多重學術系譜及典範轉移的關係性。譬如張漢裕回憶東大時期大塚久雄給予的影響：「關於近代資本主義的生成之大塚教授的理論，雖然最初我感到困難和抵抗，但是隨著理解和接納大塚教授的理論，對自己的重商主義研究給予極強的影響。」⁹ 更能顯現張漢裕學術研究脈絡與近代東亞學術系譜的交會與互動。

雖有上述評者所提出的個人主觀的偏頗之見，但並不足以掩蓋其價值。透過這一著作，可以看到「新經濟史」方法論在臺灣經濟史研究運用的可行性。甚至，提出了不同以往的農家經濟史之詮釋觀點，對於後繼研究臺灣經濟史的史家而言，實為此領域不可忽視的重要著作。

⁸ 川野重任著，林英彥譯，《日據時代臺灣米穀經濟論》（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9年），頁35。

⁹ 張漢裕，《イギリス重商主義研究》（東京：岩波書店，1954年），頁xi。